

# 公 示

经广东省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委员会评审，下列人员通过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，现予公示。公示时间从2017年12月19日至12月27日止（共7个工作日）。若对通过人员有异议，请电话或书面向省教育厅师资管理处或我校人事部门反映。以个人名义反映的提倡签署或自报本人真实姓名；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本单位印章。反映公示对象的情况和问题，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不得借机诽谤和诬告。

受理部门：

1.广东省教育厅师资管理处（广州市东风东路723号）

邮政编码：510080 联系人：邱旭英、龙海山

联系电话（传真）：（020）37629059/37627214

2.广东实验中学人事室

联系人：张关荣

联系电话：020—83889168

传真电话：020—83868108

附：2017年我校中小学正高级教师职称评审通过人员名单

序号	姓名	地区	单位	申报学科
1	全汉炎	省直	广东实验中学	物理
2	郑秋荣	省直	广东实验中学	体育